

古陶文字考釋四則

徐在國

在整理陶文資料的過程中，對某些陶文產生了些許看法，下面寫出來，敬請專家批評指正。

《陶文圖錄》著錄如下一方齊國陶文：



圖錄 3・24・1



圖錄 3・24・2

王恩田先生釋為“𡗗白”。〔1〕

我們懷疑二字應釋為“△信”。齊陶“△”字或作：



圖錄 3・5・2 △司徒

與“𡗗”相比，只是將中間一點變為一豎，這與“公”字作𡗗(璽匯 3856)又作𡗗(璽匯 3861)、“期”字作𡗗(璽匯 3662)又作𡗗(璽匯 1952)相類似。因此，“𡗗”可釋為“△”。

“𡗗”應釋為“信”，齊文字“信”字或作：



璽匯 1562



璽匯 3722



璽匯 0482



璽匯 0062

〔1〕王恩田：《陶文圖錄》第 1657 頁，齊魯書社 2006 年。

“”與上引“信”字同。

如此，圖錄 3·24·1 應釋為“厶信”，與“厶璽”義同。

釋出了“厶信”，我們可以順帶解決國子鼎中的如下字：



山東 210 國子鼎 1



集成 1935 國子鼎

我們認為應釋為“厶官”，讀為“私官”。關於“私官”，朱德熙、裘錫圭先生有很好的論述，他們指出“漢代所謂私官可以是皇后的食官，也可以是太后或公主的食官。戰國時代私官的性質不會和漢代有多大出入”。〔1〕其說可從。

《古璽匯考》61 著錄如下一方齊官璽：



施謝捷先生的說明是：〔2〕

釋文：平者區工

國別：齊

現藏：北京楊廣泰文雅堂

著錄：戰國古璽印畧

說明：〔略〕



按：第三字釋“區”可疑。齊文字“區”字作：



圖錄 2·5·4



圖錄 2·28·4



圖錄 2·3·3



圖錄 2·28·2



圖錄 2·28·1



圖錄 2·8·1



圖錄 2·30·2



圖錄 2·44·1

均與“”形不類。該字形與下列齊陶文相近：

〔1〕朱德熙、裘錫圭：《戰國銅器銘文中的食官》，原載《文物》1973 年第 12 期；後收入《朱德熙古文字論集》第 86 頁，中華書局 1995 年。

〔2〕施謝捷：《古璽匯考》第 61 頁，安徽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2007 年。



圖錄 3 · 408 · 1



圖錄 3 · 408 · 2



圖錄 3 · 408 · 3



圖錄 3 · 408 · 4



圖錄 3 · 408 · 5



圖錄 3 · 408 · 6



圖錄 3 · 409 ·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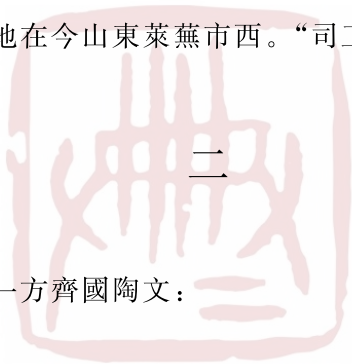
圖錄 3 · 409 · 4



圖錄 3 · 409 · 5

王恩田先生釋爲“哥”。〔1〕從上文齊文字“厶”的形體看，我們懷疑此字應隸作“哥”，釋爲“司”，所从厶與司共用部分筆劃，厶爲贅加的聲符。上古音，厶屬心紐脂部，司屬心紐之部，二字雙聲，所以“司”可贅加“厶”聲。

如此，齊官璽應隸作“平者哥工”，讀爲“平都司工”。“平都”，地名。疑讀爲“平州”。州、都二字古通，如：《書·舜典》：“流共工於幽州。”《莊子·在宥》：“流共工於幽都。”《釋文》：“幽都，《尚書》作幽州。”《左傳·宣公元年》：“公會齊侯于平州。”注：“平州，齊地，在泰山牟縣西。”地在今山東萊蕪市西。“司工”，官名。典籍或作“司空”。



《陶文圖錄》著錄如下一方齊國陶文：



2 · 702 · 3 馬糒□璽

首二字，王恩田先生釋爲“馬糒”。〔2〕

按：王先生所釋正確。“馬糒”當讀爲“馬矢”，複姓。又見於《璽匯》3081“馬矢鑲”。吳振武先生說：〔3〕

璽文“馬矢（原从“米”形偏旁）”二字占有姓氏字地位，無疑就是《漢書·馬官傳》中所提到的“馬矢”氏。據《馬官傳》記載，大司徒馬官本姓馬矢氏，後因仕學而改爲馬氏。“馬矢”氏亦屢見於漢代私印中（看《姓氏徵》卷下 2

〔1〕王恩田：《陶文圖錄》第 1260—1261 頁。

〔2〕同上注，第 792 頁。

〔3〕吳振武：《古璽姓氏考（複姓十五篇）》，《出土文獻研究》第三輯，第 82—83 頁，中華書局 1998 年。

頁上)。

吳先生之說甚確。齊璽中還有如下一方私璽：



我們做過考證：〔1〕

“馬尸”，當讀爲“馬矢”。典籍从“尸”得聲的字或與“屎”通，如：《詩·大雅·板》“民之方殿屎。”《說文·四部》引“殿屎”作“歛欣”。“屎”古又與“矢”通。如：《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頃之三遺矢矣。”《索隱》“矢一作屎。”《莊子·人世間》“以筐盛矢。”《釋文》“矢或作屎。”《韓非子·內儲說上》“市門之處何多牛屎。”《太平御覽》八二七引“屎”作“矢”。因此，“尸”可讀爲“矢”。“馬矢”，複姓。

《璽匯》3081“馬矢鑲”之“矢”作：, 从米，矢聲，與陶文“糒”所从同，只是偏旁位置不同而已，此字當是“屎”字異體，在璽文中讀爲“矢”。“矢”作, 與“發”(璽匯 3483 發武集成 10371 墜純釜)所从“矢”同，乃齊文字特點。

三

《陶文圖錄》著錄如下一方齊國陶文：



2·650·4

王恩田先生釋爲“左至”。〔2〕

按：此陶釋“左至”，誤。先說“”字。此字當釋爲“封”。戰國文字“封”字作：

〔1〕徐在國：《古璽文釋讀八則》，《考古與文物》2002年第5期。

〔2〕王恩田：《陶文圖錄》第740頁。



齊幣 036 辟封



貨系 2545 辟封



圖錄 4 · 188 · 4



上博二 · 容 18



新蔡乙四 136

均从“土”、“丰”聲，只是“土”旁或在左，或在下而已。“𡗗”所从“土”旁亦在“丰”下。

再看“𡗗”字，此字有兩部分組成：𡗗、𡗗，𡗗即“封”，𡗗乃“勺”，此字當隸定爲“甸”，分析爲从“勺”、“封”聲。“勺”爲贅加的聲符，上古音“勺”屬幫紐幽部，“封”屬幫紐東部，二字雙聲，韻部相近。

此陶文出土於山東沂源，此乃首次著錄，“甸封”疑讀爲“封邦”。是成語還是人名，待考。

四

王恩田先生的《陶文圖錄》著錄如下一方齊國陶文：



2 · 34 · 2 陳□陟(市)鑒

這方陶文由兩方捺印組成，實際是一方印，捺壓兩次而已。原書釋文爲“市銘”。〔1〕張振謙先生改釋爲“陳□陟(市)鑒”。〔2〕

首字作：𡗗𡗗，張釋“陳”，可從。第二字作：𡗗𡗗，王先生隸作“𡗗”，張振謙博士存疑。我們重點討論此字。此字左旁作“𡗗”，沒什麼疑問。右旁不是很清晰，但可與下列齊文字比對：

𡗗



璽匯 0195

緝



璽匯 3081



璽匯 2654



璽匯 3692

〔1〕王恩田：《陶文圖錄》第 122 頁。

〔2〕張振謙：《齊系文字研究》，安徽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2008 年。

彈  璽 匯 1479

我們懷疑第二字右旁即“畢”，此字可隸作“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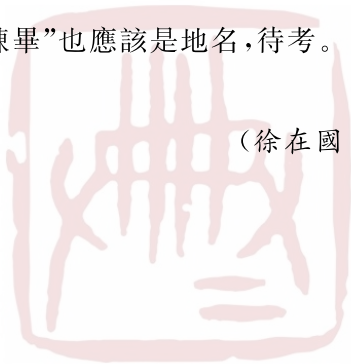
第三字从“”，“市”聲，王先生徑釋爲“市”。最後一字，王先生釋“銘”，高明先生釋“璽”，讀“照”。〔1〕

這方陶文最耐人尋味的是前三個字均从“”，屬於古文字構形中常見的“類化”現象，詳參劉釗先生《古文字構形學》第六章，〔2〕第二、三字受“陳”字从“”的影響，均加“”旁。如此，第二字隸作“陲”，釋爲“畢”，第三字隸作“陲”，釋爲“市”。“市璽”還見於下列齊陶：

不郛市璽 圖錄 2·32·1

於陵市枳璽 圖錄 2·35·3

“不郛”、“於陵”均爲地名。“陳畢”也應該是地名，待考。



（徐在國 安徽大學文學院教授）

〔1〕高明：《說“璽”及其相關問題》，《考古》1996年第3期，第68—73頁。

〔2〕劉釗：《古文字構形學》第95—108頁，福建人民出版社2006年。